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573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转换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联接A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739	01574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4年12月31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5年1月2日起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	
基金主代码	1593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红利港股ETF。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4年12月31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5年1月2日起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交易代码:5131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其中,本基金已于2024年11月25日起暂停申购业务)。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ETF	
基金主代码	5170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31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共赢ETF,扩位简称为共赢ETF。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4年12月31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5年1月2日起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全球黄金(QDII-FOF)
基金主代码		3200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2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2月27日
	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4年12月27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12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适用基金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292
2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550

自2024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及业务规则请遵循华泰证券的规定。

同时,本公司将在华泰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华泰证券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4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2、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4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在华泰证券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4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费率优惠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自2024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补差费率优惠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基金费率标准详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在华泰证券的申购、定投申购起点金额不得低于1元(含申购费),具体以华泰证券规定为准。

2、同一基金不同基金份额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3、投资者在华泰证券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循华泰证券的具体规定。相关业务规则及前述费率优惠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华泰证券的相关公告。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分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6日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工银河北高速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86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4年6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指南第2号一存续业务》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9月3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公募REITs份额净值(单位:元)	-
	基准日公募REITs可供分配金额(单位:元)	232,254,421.57
	截止基准日公募REITs按照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公募REITs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8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二次分红,2024年第二次分红

注:1、本基金场内简称为"河北高速",扩位证券简称为"工银河北高速REIT"。

2、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3、根据基金合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合并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90%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1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6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2024年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6月18日至2024年9月30日)本基金实现可供分配金额合计人民币473,254,423.31元,前期已分配金额为人民币241,000,001.74元,剩余可供分配金额为人民币232,254,421.57元。截止本次基准日本年拟分配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26,000,001.74元,约为2024年(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6月18日至2024年9月30日)可供分配金额的90.02%。截止基准日公募 REITs 按照本次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与实际分配金额间可能存在尾差,具体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规则为准。

二、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2月30日	
除息日	2024年12月31日(场内)	2024年12月30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月6日(场内)	2025年1月2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现金红利,无红利再投资事项。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基金的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2、现金红利款将于2025年1月2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24年12月26日至2024年12月30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可供分配金额是指在基金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基础上通过合理调整计算得出的金额,在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应当先将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调整为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并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项目公司偿债能力、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后确定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本次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如下: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的净支出、支付的利息、支付的所得税费用、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尚未支付的基础设施项目购买对价、重大资本性支出、未来合理期间内的运营费用。经过上述项目调整后,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6月18日)至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2024年9月30日)期间可供分配金额合计人民币473,254,423.31元,前期已分配人民币241,000,001.74元,截至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金额为人民币232,254,421.57元。

4、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四、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2、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采取封闭式运作,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18 年,不开通申购赎回,只能在二级市场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后,在场外渠道购买的份额需要转托管至场内方可交易。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泉果嘉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泉果嘉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泉果嘉源三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96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及《泉果嘉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泉果嘉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约定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2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稳定基金规模,保持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泉果嘉源三年持有期混合A	泉果嘉源三年持有期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624	01962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注:(1)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年最短持有期(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按该原份额的持有期限计算)。在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得申请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含该日)起,投资者可以申请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

(2)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本着"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接受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同)申请,时间以销售机构传输至登记机构数据显示的交易发生时间为准。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单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1,000,000.00 元,则对该笔申请未超过1,000,000.00元的部分予以确认,其余(若有)有权不予确认;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单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1,000,000.00元,则对每笔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不超 1,000,000.00元的部分予以确认,其余(若有)有权不予确认。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12月31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和本公司网站(www.qg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3)投资者在本基金代销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4) 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qgfund.com)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158-6599)咨询相关事宜。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及投资人员的过往业绩也不构成对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39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或"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集合计划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24年11月25日起至2024年12月24日17:00止。会议审议了《关于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转型变更为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与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集合资产管理合同》、《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2024年12月25日,由集合计划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集合计划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统计了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并由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予以公证。

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11月25日,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共计62,452,696.96份,占权益登记日集合计划总份额121,218,232.36份的51.52%,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中规定的有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条件。

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为62,285,006.98份,反对票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为0份,弃权票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为167,689.98份。同意票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集合计划份额的99.73%,达到参加本次会议且有表决权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满足法定生效条件,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的规定和《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费用包括公证费、律师费,上述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二、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根据《运作办法》的规定及《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4年12月25日表决通过了《关于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转型变更为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集合计划管理人将自该日起5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后续安排

1、赎回选择期

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对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集合计划份额,管理人于2024年12月26日至2024年12月27日设置2个交易日的赎回选择期。赎回选择期期间,可供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如赎回、转出等),选择期内赎回不收取赎回费。拟赎回集合计划份额的投资者应在不晚于2024年12月27日15:00前提交赎回申请,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时间。

赎回选择期间未赎回的持有人,其持有的份额将默认结转为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在赎回选择期期间,由于需应对赎回、转出等情况,根据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集合计划管理人可豁免《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中约定的投资组合比例限制等条款。

2、本集合计划转型变更的相关安排

赎回选择期结束后,集合计划管理人将根据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本集合计划的正式转型,详见本管理人后续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65,或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四、备查文件

1.《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关于警惕假冒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名义进行非法证券活动的风险提示

尊敬的投资者:

近日,有不法分子通过假冒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员工,利用短视频或直播等引流,诱骗投资者加入在一企聊等社交软件(或者由所谓客服人员直接发送的软件)建立的投资交流群或学习群,诱骗投资者下载假冒交易APP签订虚假合同、参与虚假投资,甚至直接骗取现金。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我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防范非法证券活动,提高对非法证券活动的辨别能力,保护自身财产安全。在此,我司郑重提示如下:

一、具体仿冒情况

(一)假冒我司从业人员

不法分子盗用我司工作人员基本信息和肖像,未经我司授权建立群聊、直播间(含抖音、快手直播间等),冒充我司工作人员开展非法证券活动。

群聊软件多由所谓客服以安装包或链接方式发送,名称为"财经社交""财智联盟"等,并不断变化;群名或直播间名称包含"招商致远俱乐部""乔帮主""VIP""大户室"等字眼。

(二)假冒交易APP

不法分子诱骗投资者参加学习群等获取信任后,通过所谓客服将"交易软件"安装包或安装链接发送至投资者,并诱导投资者安装。"交易软件"的名称为"招商致远""ZS-ZY-PRO""vip大户室""招证大户室"等,并不断变化。上述交易软件中的证券价格波动及证券交易并非真实交易数据,是不法分子的诈骗手段。不法分子通过所谓"投资建议""专业荐股"等取得投资者信任后,诱导投资者转账至某公司账户或者由虚假客服人员上门提取现金。

(三)假冒我司营业执照、印章、法定代表人信息,签订虚假合同文件,文件名称:《招商致远资管交易账户用户协议》《保密承诺书》等。

二、相关重要提示

我司法定名称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为"http://amc.cmschina.com",官方客户服务热线为"95565",微信公众号"zszqzg",我司未提供手机交易软件下载服务,仅通过支付宝、天天基金等平台的认证账号开展直播,请注意甄别账号主体。

敬请广大投资者提高警惕,辨识真伪,自觉抵制不当利益的诱惑,远离非法证券活动,谨防上当受骗。如有任何疑问,可通过我司官方网站http://amc.cmschina.com、客户服务热线"95565"或亲临我司进行查询与核实。

对于任何假冒我司及/或我司工作人员的违法行为,我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全部权利。投资者若发现有假冒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名义从事非法证券活动的,请留存相关证据并致电95565或联系本公司工作人员。如确属非法证券行为,投资者应立即主动向公安部门、监管部门报案,本公司将提供必要的协助。

特此声明。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公告编号:2024-055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黄金")关联自然人杨生斌将其所持有的新疆宏发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发铁合金")6120万股减少2000万股,减资后宏发铁合金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减少至10000万元,其持股比例由51%下降至41.2%,西部黄金持股比例由49%增加至58.8%。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关联方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交易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减资)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西部黄金关联自然人杨生斌将其所持有的宏发铁合金6120万股减少2000万股,减资后宏发铁合金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减少至10000万元,其持股比例由51%下降至41.2%,西部黄金持股比例由49%增加至58.8%。

杨生斌对宏发铁合金减资的关联交易,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为最大限度降低风险,杨生斌承诺将其对宏发铁合金减资相关款项转为(赠与)宏发铁合金的资本公积金,即减资不减责,以支持宏发铁合金的发展,同时密切关注宏发铁合金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确保风险总体可控。

(二)本次关联交易(减资)事项目的和原因

宏发铁合金是西部黄金锰产业链中重要一环,为保证西部黄金锰产业链的完整性,同时完成公司在重组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公司公告:2023-041),公司与关联人协商一致,通过关联人减资的方式使西部黄金取得宏发铁合金的控股权。本次减资事项为公司战略和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本次关联交易(减资)事项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4年12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唐向阳、杨生荣、金国彬、周杰和伊新辉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本次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减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杨生斌为杨生荣(公司副董事长且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兄弟;西部黄金董事、高管在宏发铁合金担任董事。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杨生斌为西部黄金的关联自然人,宏发铁合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信息

1.杨生斌基本信息:杨生斌,男,1959年生,现居陕西省澄城县。

2.宏发铁合金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新疆宏发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行业性质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设立日期	2010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	1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电力建材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杨生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529005524280 48P
股权结构	杨生斌持股51%,西部黄金持股49%
经营范围	硅系、锰系铁合金深加工及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焦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宏发铁合金近两年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总资产	46,500.51	54,183.50	53,247.51
负债	42,853.83	55,578.58	54,631.04
净资产	3,646.69	-1,395.08	-1,383.53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71,820.08	64,027.52	44,367.74
利润总额	3,245.68	-5,226.79	257.85
净利润	2,338.83	-4,996.23	139.80

三、关联交易(减资)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股权

2.交易类别: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减资)

3.权属状况说明: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妨碍权属转移的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4. 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正常。

5. 该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曾进行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

四、定价依据

本次减资事项是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协商确定,杨生斌承诺将其对宏发铁合金减资相关款项转为(赠与)宏发铁合金的资本公积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减资)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已对该减资事项及关联人的基本情况、承诺情况进行了必要核查,杨生斌承诺将其对宏发铁合金减资相关款项转为(赠与)宏发铁合金的资本公积金,即减资不减责,以支持宏发铁合金的发展,此次减资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关联交易(减资)事项完成后,西部黄金对宏发铁合金的持股比例由49%增加至58.8%,宏发铁合金成为西部黄金控股子公司,宏发铁合金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减资)事项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减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需要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编号:2024-054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5日以现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12月25日在公司十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莉女士主持,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